

前 言

为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切实提高基层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及安全检查水平，真正使我镇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落到实处，镇安委会组织编写了《玉峰山镇安全检查手册》，供各一岗双责部门和各村（社区）学习使用。

本手册根据安全生产的基础理论，参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结合我镇实际编写而成。针对工贸企业、再生资源、危化品、农家乐（民宿）、施工现场、物业服务、养老机构等 17 个行业领域制定了安全检查表。本手册内容精炼、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操作性。不仅是各一岗双责部门和各村（社区）学习和例行检查的工具书，也是企业从业人员学习、培训的实用教材。

由于时间有限、编者水平有限，手册难免存在不足及疏漏之处，敬请大家批评指正，以便改进！

2022 年 10 月

目 录

1、工贸企业安全检查须知	1
2、九小场所安全检查须知	4
3、再生资源安全检查须知	6
4、危险化学品安全检查须知	8
5、醇基燃料安全检查须知	10
6、油罐车停靠安全检查须知	12
7、汽修店安全检查须知	14
8、农家乐（民宿）安全检查须知	16
9、酒店安全检查须知	19
10、文旅宗教场所安全检查须知	22
11、施工现场安全检查须知	27
12、物业服务企业安全检查须知	40
13、有限空间安全检查须知	44
14、特种设备安全检查须知	46
15、食品安全检查须知	48
16、山坪塘（堰塘、水库）安全检查须知	50
17、养老机构安全检查须知	511

1、工贸企业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

（一）企业安全责任制未有效落实。被检查企业均不同程度存在安全生产责任制不健全、未落实等问题，特别是法定代表人未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安全生产责任制未覆盖全员、加工等关键岗位无安全操作规程、培训教育考核不严格等问题突出。

（二）企业人员安全知识和技术能力不足。部分企业存在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未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就上岗，未按要求配备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重点岗位员工经培训后仍未掌握岗位安全职责和操作规程内容等问题。

（3）是企业风险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部分企业存在风险辨识评估结果与现场实际风险不符，未针对风险管控清单制定管控措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制度不健全、整改闭环要求不具体等问题。

（4）是企业自查自改存在差距。被检查企业均存在自查不细致、自改不到位等问题，距离“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同时有限空间作业管理问题普遍存在，特别是作业审批制度与实施不统一、有限空间和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不全、作业防护装备配备不到位等。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内普通工贸企业的作业安全和相关安全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人员配备；2、人员履职；3、安全生产检查；4、教育培训；5、设备管理、环境管理；6、作业管理、应急管理。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中的要求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标准		
1	安全机构设置及专（兼）职管理人员配备	≥100 从业人员	≥1 人专职
		≤100 从业人员	≥1 人兼职
2	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履行职责情况	主要负责人的履行职责情况	是否有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
			是否有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是否有安全投入有计划并有效实施。
			是否有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检查记录。
			是否有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是否组织演练。
			是否能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是否定期向职代会、股东大会报告安全生产情况，接受监督。
			是否依法与从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办理工伤社会保险事项。
安全生产检查情况		是否按规定开展检查，及时反馈、及时整改，是否有检查记录台帐。	
4	安全教育培训		是否有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
			主要负责人是否参加安全培训并考核合格。
			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任职前是否参加培训并考核合格。
			是否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经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是否告知从业人员其作业场所、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及防范、应急措施，并有双方签名。
5	建设项目“三同时”		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是否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设施投资是否纳入建设项目概算。
6	发包、租赁的安全管理		是否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
			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个人、单位的，应当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7	工艺、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是否有设备设施管理制度。
			安全设备是否有维护、保养、检测记录，并有相关人员签字。
			是否有特种设备安全使用证、安全标志登记，是否有检测报告。

7	工艺、设备、设施安全管理	是否有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工艺和危及安全生产的设备。
		天桥、通道、钢直梯、钢斜梯、防护栏杆、钢平台是否符合国家标准。
		各类起重吊索具是否完好，是否符合安全要求
8	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及管理	是否有劳防用品配备标准、管理制度和记录台帐。
		是否按标准为从业人员配备合格的劳防用品，并正确使用。
9	危险作业安全管理	是否有危险作业安全管理制度。
		是否对爆破、大件吊装等危险作业有明确安全要求。
		两个及以上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是否签有安全协议。
10	特种作业安全管理	是否有特种作业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
		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按规定参加专业培训，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上岗作业。
11	事故报告处理制度	是否有事故报告和处理制度。
		是否能及时、如实上报事故。
		是否有伤亡事故台帐记录。
12	安全生产资金投入	是否有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的台帐记录。
		事故调查和处理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13	事故应急救援制度	是否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按要求备案。
		是否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应急演练，并留有记录。
15	作业环境安全管理	危险作业场所和设备是否设有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
		生产经营场所是否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
		明火作业、消防设施设备是否符合消防有关规定。
		从业人员是否掌握应急措施，并能熟练使用应急器材。
		大型设备（构件）吊装是否有专人负责司索。

2、九小场所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九小场所主要分布于沿街建筑一、二层及地下层，涉及多种经营性质的店面。与其他行业相比，九小场所具有小而杂、数量多、分布广、多合一等特点。同时该行业从业人员素质参差不齐，安全培训少、安全意识淡薄，对不安全行为习以为常、存在侥幸心理。

通过近年来九小场所发生的安全事故总结分析，主要存在：火灾、触电、高处坠落、物体打击、爆炸、机械伤害、坍塌等安全风险。其中火灾和触电为常见的事故。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内九小场所安全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九小场所性质：判定是否为“三合一”场所；2、消防安全：安全疏散、防火分隔、消防器材配备；3、用火、用电、用气安全；4、其他安全：装饰装修、易燃易爆品使用、电瓶车等。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建筑防火设计规范》（GB50016-2014）、《用电安全导则》（GB/T 13869-2017）等法律法规编制现场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三合一	是否为“三合一”场所。
2	判定依据	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是否混合设置在同一连通空间内。
3	性质分类	家庭作坊式“三合一”场所：是指将住宿与小型生产加工、修理或可燃物品仓库混合设置，且未采取必要防火分隔的建筑。
		商业类“三合一”场所：是指将商业经营与住宿混用，且未采取必要防火分隔的建筑，包含在住宅内进行商业经营活动和在商业经营用房内容留人员住宿两种情况。

		餐饮娱乐类“三合一”场所：是指将住宿设置在餐饮或文化娱乐场所内，且未采取必要的防火分隔的建筑。
4	安全疏散	门窗是否设置铁栅栏、广告牌等障碍物。
		安全出口、疏散楼梯是否畅通。
		消防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标志是否按规范设置并保持完好有效。
5	用火用电用气管理	油烟机是否定期清理。
		是否私乱拉接电气线路，大功率电器线路是否单独穿管敷设，电气线路是否使用接线板多次串联。
		燃气的安装、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6	防火分隔	与相邻场所的防火、防烟分隔是否到位。
7	消防设施和器材	建筑面积大于200m ² 的商业服务网点内是否设置消防软管卷盘或轻便消防水龙。
		装修是否影响原有消防设施正常使用。
8	装饰装修	是否进行违规装修、违规动火。
		是否采用泡沫夹芯板等易燃材料装修、隔断。
9	易燃易爆	是否违规储存、经营、使用易燃易爆危险物品。
10	电动车	电动车是否停放在场所室内（含夜间），是否占用、堵塞疏散通道和疏散楼梯。
		电动车是否“飞线”充电，是否将电瓶带入室内充电。
11	消防能力	是否设置消防标识。
		从业人员是否能够熟练使用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3、再生资源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再生资源回收属于低门槛的传统行业，普遍存在无序设置、无证经营现象。该行从业人员极少接受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意识淡薄。

通过近年来发生的再生资源安全事故总结分析，主要存在：火灾、触电、高处坠落、物体打击、爆炸、机械伤害、坍塌等安全风险因素。其中火灾和触电为常见的事故。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内再生资源安全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消防安全：安全疏散、防火分隔、消防器材配备；2、储存场所；3、电气安全等。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用电安全导则》（GB/T 13869-2017）等要求编制现场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资质要求	是否有营业执照，是否向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回收废旧金属（含生产性和非生产性废旧金属）的经营者是否向公安机关备案。
4	消防安全	回收站场内是否设置宿舍和厨房。
		明火拆解作业应在固定动火区，并用实体墙、不燃材料顶板和防火门与其它区域作严密分隔。
		明火拆解作业与回收的易燃易爆液体储存场所至少间隔15米。
		拆解作业场所配备不少于2具4kg的干粉灭火器。
		消防器材是否被遮挡埋压。
		消防通道是否畅通。
		是否安装“安全出口”灯光指示标识。
		疏散楼梯、通道上是否堆放杂物。
安全出口是否采用平开门。		

		仓库内不应设置移动照明、碘钨灯和 60W 以上的白炽灯。
		照明灯具及其垂直下方水平间距 0.5m 内不应堆放物品。
		四周不应搭建违章建筑。
5	再生资源储存	储存容器、设施、场地是否有防止液体流散和扩散的围堰。
		储存场地显著位置是否标注再生资源名称。
		不同种类的再生资源是否分类储存。
6	电气安全	下列设备和场所是否安装末端漏电保护器： (1)生产用的电气设备；(2)安装在户外的电气设备；(3)临时电气设备；(4)安装在水中的供电线路和设备；(5)电源插座或插座回路。
		固定电气设备是否每台均独立安装漏电保护器。
		配电箱（柜）外露带电部分屏护是否完好。
		低于 2.4 米以下照明灯具的金属外壳（或铁架）是否接地。
		接线排是否安装 PE 线。
		移动用电是否采用无接头铜芯橡皮套软电缆作电源线。
		所有电气设备金属底座和外壳是否接地。
		电气设备、开关、插座是否安装在可燃材料上。
		保护接地线是否缠绕或钩挂。
		绿/黄双色线是否只用作接地线。
		沿地面敷设的设备电源线是否有穿钢管等保护措施。
		电箱外是否张贴“小心触电”等安全警示标识。
		电箱内是否有屏护板。
		电气控制箱箱体和箱门是否采用 PE 保护线跨接。
7	拆解过程防火 防爆	拆卸和存放报废油箱的场所，电气设备和线路是否防爆。
		在爆炸危险环境中的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是否接地。

4、危险化学品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危险化学品企业如果管理不当，可能会引发环境污染、火灾甚至是爆炸事故，造成企业财产损失及周边人员伤亡。危险化学品生产过程中的原料、半成品、副产品、产品和废弃物大都具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的危险特性。生产过程中如果防范措施不到位容易发生火灾、爆炸、急性中毒（窒息）、慢性中毒（职业病）、化学灼伤、噪声和粉尘（职业病）等。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内使用和储存危化品企业的作业安全和相关安全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危险化学品的分类；2、危险化学品的存放；3、盛装容器是否符合标准；4、危险化学品的库房设施；5、使用和储存场所是否使用防爆工具与防爆电气；6、危险废弃物处置情况等。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重庆市工贸行业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指南》等法律法规要求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分类	危险化学品根据其危险性，分成爆炸品、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包括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氧化剂、有机过氧化物、有毒品、放射性物品、腐蚀品等类别，可按附表核查。
2	存放	危险化学品应分类、分区、分库存放。
		腐蚀性物品应单独存放。
		相互接触或混合后能引起燃烧或爆炸的物品不能同库存放。
		灭火方式不同的物质不得同库存放。
		遇火、遇热、遇潮能引起燃烧、爆炸或发生化学反应，产生有毒气体的化学危险品不得露天或在潮湿、积水的建筑中存放。

3	盛装容器	腐蚀性物品包装必须严密，不允许泄漏。
		危险化学品包装容器必须由定点企业制造。
		重复使用的包装物使用前应有检查记录。
		液化气体容器属于压力容器，必须有压力表、安全阀、紧急断路装置，并定期检查。
4	使用管理	危化品使用现场与其它生产区域是否做有效防火分隔且现场不得有火种或火源。
		甲、乙类危险化学品分（换）装时应使用不产生火花的铜制、合金制或其他工具。
		易产生静电的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不得使用无导静电性能的塑料容器、管道和油抽等设备设施（包括塑料衬里设备设施）。
		作业场所应有良好的自然通风和照明条件。
5	库房设施	生产现场的危化品存放是否为当班用量。
		危险化学品库房不得与办公、居住场所在同一建筑内。
		仓库的疏散门应采用向疏散方向开启的平开门。
		中间仓库应采用防火墙和耐火极限不低于 1.50h 的不燃性楼板与其他部位分隔。
		在可能产生静电危害的爆炸危险环境危险化学品仓库（中间仓库）的入口处外侧，应设置消除人体静电装置。
		甲、乙、丙类液体仓库（中间仓库）应设置防止液体流散的设施。
		建筑内可能散发可燃气体、可燃蒸气的场所应设置可燃气体报警装置。
库内应有隔热、降温、通风、防日光直射等设施。		
6	应急	消防设施是否齐全，通道是否畅通。
		是否制定应急处置方案或应急预案；是否要求定期组织演练。
7	防爆工具与 防爆电气	现场根据危化品类型是否配置了灭火器、消防沙等消防器材。
		库内使用的工具是否满足防火防爆要求。
8	废弃物处理	库内照明电器、线路、开关等都是否满足防爆要求。
		禁止在危险化学品存储区域内堆放可燃废弃物。
		泄漏或渗漏危险化学品的容器是否转移至安全区域。
		是否按危险化学品的特性，用化学或物理方法处理废弃物。不得任意抛弃，污染环境。

5、醇基燃料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醇基燃料是一种以甲醇、乙醇和丁醇等醇类物质为原料，通过不同比例配置所生产的一种新型燃料。燃烧彻底，热转换效率高，排放主要为水和二氧化碳，在现代餐饮和工业中运用越来越广泛。其外观是无色透明的液体，有刺激性气味，易燃烧，吸食或经皮肤吸收后，会对身体健康造成危害。目前，醇基燃料有醇水型、醇烃型、醇醚型 3 种，属于危险化学品，对运输、使用和储存均有一定的要求。

近年来，个别地区偶有发生误饮醇基燃料的中毒事件，造成人员伤亡。与传统燃料相比，醇基燃料具有一定的经济、环保等优势，但其燃烧迅速，易造成火灾爆炸事故，储存、运输、使用等环节中安全隐患突出。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内储存、销售醇基燃料的企业进行使用和储存安全管理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醇基燃料的资质；2、醇基燃料的存放；3、储存容器是否符合标准；4、消防要求。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经营资质	1、供应商是否有营业执照、危化品经营许可证、危化品运输证、醇基燃料购置协议、产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2、销售发票是否齐全。 3、是否检查醇基燃料运输车辆相关资质，加注醇基燃料时应使用防爆泵。

2	运输配送	醇基燃料运输企业、车辆是否依法取得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
		装载醇基燃料的容器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存在随意充（分）装等违法运输行为。
		是否存在非法改装车辆运输行为。
		驾驶和押运人员是否取得从业人员资格证，是否存在未经许可在禁行道路运输等交通违法行为。
		装卸时是否采取防火、防静电等安全措施，是否符合安全作业规定。
3	燃料质量	是否能提供醇基燃料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化学品物理危险性鉴定。
4	储存容器	是否有防腐、防酒精氧化材质容器，储存量不得超过1m ³ 。储存时是否粘贴安全告知、警示标识并由专人管理。
5	隔开储存	储存容器应布置在建筑外。当设置中间罐时，中间罐的容量不应大于1m ³ ，并应设置在一、二级耐火等级的单独房间内，房间门应采用甲级防火门。中间罐下部设置防止油品流散的设施。
6	防爆要求	是否安装报警装置、照明与电气化设备（防爆灯、防爆开关、线路套管等），不得使用PVC材质。
7	消防要求	储存环境是否配备消防器材、张贴警示标语（如禁止烟火）。
8	应急管理	安全周知卡、应急处置方案是否上墙。
9	安全台账	是否有相关危险化学品台账记录（制度、操作规程）和教育培训记录。
10	输送管线	输液管路是否设置安全阀门，悬挂开启关闭牌。
11		是否严禁使用塑料管道。
12	燃烧器具	是否使用符合要求的配套燃烧器具，现场不得有第二火源。

6、油罐车停靠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油罐车也被称作移动加油车，其功能与用途十分广泛，外形与自重相对较大，组成部分主要包括取力器、罐体与传动轴等。现阶段，油罐车已成为运输石油产品的主要工具。但由于成品油具有易燃易爆的特性，故油罐车运输安全问题日渐突显。如发生事故将严重威胁驾乘人员生命安全，甚至会破坏周边环境。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油罐车的资质、要求、停放等内容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资质要求；2、油罐车要求；3、停放要求；4、人员管理。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资质要求	是否有危险品运输证、机动车驾驶执照和汽车槽车准驾证、押运员证、营运证、汽车槽车定期检验报告复印件、压力容器使用证、运行检查记录本、汽车槽车装卸记录本。
2	油罐车要求	排气管是否安装有效的防火帽，电路系统是否有切断总电源装置。
		实际装载量不得大于核定装载量。
		油罐车是否有消除静电起火的措施，罐体尾部是否设置消静电装置。
		罐体必须设置静电接地端子，并在端子上方涂写明显标识，安装导静电橡胶托地带，装油后保持触地。
		是否配备两只4公斤以上干粉灭火器，位置摆放合理，使用方便。
		罐体和附件是否良好有效；无影响强度的损伤、变形，无严重锈蚀，无渗漏；罐体经有资质的鉴定部门检验合格。

		罐车两侧是否有防止起火的醒目字样（如“严禁烟火”）或其它明显标志。
3	停放要求	押运员必须随车押运，并不得携带其他危险品，也严禁其他人员搭乘，车上严禁吸烟。
		驾驶员和押运员不得同时离开车辆，并应停放在安全地带。
		不得停靠在机关、学校、医院、厂区、高层建筑等人口稠密处。
		停车位置应通风良好，不得在烈日下长时间暴晒，停车地点附近无明火。
4	人员管理	油罐车驾驶员及押运员必须具有国家规定的资质，和岗位证书（驾驶证和危化品货运从业资格证）才能上岗作业。装卸人员必须熟悉所装卸物料的危险特性及应急处理措施。

7、汽修店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汽修行业与其他行业相比，具有工作内容多、工序多、可变因素多、临时性强、交叉性强等特点。

近年来汽修行业未出现较大及以上的安全事故，其主要存在：火灾、触电、坍塌、物体打击、机械伤害、高处坠落等安全风险因素。其中物体打击、机械伤害、高处坠落为汽修行业常见事故。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门店范围内修理和汽车美容等作业安全和安全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营业范围；2、记录资料；3、环境管理；4、人员管理、设备管理以及用电管理等。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和《消防法》以及相关技术标准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营业范围		是否在工商登记和资质许可的范围开展合法的经营活动。
2	记录资料		是否有车辆检验、保养、故障维修验收签字。
			是否有消防器材检查记录。
			有无设备保养、维护记录。
3	环境管理		修理、停车场地平整清洁，留有安全通道。
			安全操作规程是否张贴于相应位置。
			警示标志是否明显完好。
			消防器材的配置和设置部位是否符合要求。
			废油储存、放置是否设置专门点并符合安全要求。
4	人员管理		员工是否配备劳动防护用品（手套、工作服、口罩、防护镜等）。
			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焊工、电工等）。
5	主要设备	举升机	升降速度是否正常、无异响，电机开关是否功能正常。
			托臂胶块是否无破损、自锁，下降自锁功能是否正常。

	管理		左右托臂是否水平上升。
			油缸油位正常无漏油现象。
	空气压缩机(打气泵)		主轴转动有无异响。
			皮带传动是否良好。
			防护罩、空滤器是否完好牢固。
			安全阀和压力表是否性能完好可靠，是否定期进行检验。
	轮胎拆胎机		电力系统是否配有自动断路器。
			设备是否在室内使用。
			电机运转方向是否与箭头方向一致。
6	用电管理		配电线路是否有私拉乱扯现象。
			配电线路是否有穿管保护。
			临时用电线路是否采取保护措施。

8、农家乐（民宿）安全检查清单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农家乐（民宿）是指位于镇、村，利用、租赁村民自建住宅进行改造，可提供住宿、餐饮、休闲娱乐、小型零售等服务的场所。经营用客房数量不超过14个标准间（或单间）、最高4层且建筑面积不超过800 m²。近年国内游、市内游持续升温，带动民宿行业迅速发展，实现了住宿资源利用的最大化。但由于管理体系、配套制度的不适应，在消防等方面产生了一系列的问题和隐患。

通过对近年来民宿行业发生的安全事故进行统计，其主要存在的风险有：火灾、天然气爆炸、中毒窒息、触电、坍塌、物体打击、高处坠落、车辆伤害、灼烫、人员踩踏等。

二、安全检查范围：对辖区内农家乐（民宿）安全和相关安全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安全管理；2、消防安全：防火、消防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设施等情况是否符合要求；3、电气安全：电气线路、配电设施等是否安全并符合标准；4、厨房安全：燃气安全、食品安全、设备设施安全等。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及《农家乐（民宿）建筑防火导则（试行）》等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安全管理	旅客入住管理	所有入住旅客是否按规定登记信息。
		客房安全	建筑物是否系合法建筑，是否符合有关房屋质量安全要求，有无乱搭乱建设施，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是否被破坏。
			客房浴室是否铺防滑垫和张贴“小心滑倒”警示标识。
			是否张贴“宾客安全须知”。
			是否设置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或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是否按照住宿人数每人配备手电筒、逃生用口罩或消防自救呼吸器等设施，并在明显部位张贴疏散示意图。
			电气用品是否完好。
		公共区域	经营场地内外的危险区域，是否按危险地带警示规定和规范设立警示牌，如临河、高空等。 梯台及防护栏杆是否完好，无裂纹、焊接处无脱落等。
2	消防安全	防火	休闲娱乐区、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饮区总建筑面积是否大于500m ² 。
			是否采用金属夹心板材作为建筑材料。
			位于同一建筑内的不同农家乐（民宿）之间是否采用不燃性实体墙进行分隔，并独立进行疏散。
		消防通道	主疏散通道是否直通疏散门或疏散出口，疏散通道是否畅通，安全出口是否保持畅通。
			安全出口、楼梯间、疏散走道应设置保持视觉连续的灯光疏散指示标志，楼梯间、疏散走道应设置应急照明灯。
		应急照明	疏散通道和楼梯间是否设置应急照明。
			应急照明是否能正常工作，且连续照明时间不小于30分钟。
		安全标志	易燃品场所（可燃气体或液体储罐、可燃物堆放场地、停车场等场所以及临近山林、草场）是否张贴“禁止烟火”、“禁止吸烟”的标志。
		消防器材	每25m ² 是否至少配备一具2kg灭火器，是否设置在各层的公共部位及首层出口处。
			消防设施是否定期点检。
消防器材是否被圈占、遮挡。			
3	电气安全	电气线路	电源是否“一机一闸”。
			配电线路是否穿管保护，是否有私拉乱接
			是否设置漏电保护开关
		配电安全	配电箱是否张贴警示标识。
配电箱内接线是否符合要求（安装漏电保护、箱门跨接等）。			
4	厨房	燃气安全	地下室、客房、餐厅内是否存放和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

序号	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安全		厨房烟道是否定期清洗，并保留记录。	
			是否安装燃气浓度报警器，是否配置灭火毯。	
			软管长度是否符合要求（软管与灶具连接不应小于0.5m，不超过2m，中间不得有接头）。	
		食品安全	是否有卫生许可证。	
			厨房作业人员是否有健康证。	
			是否有防蝇、防鼠设施。	
			肉类食品是否有检疫证明。	
				采购的食品是否有产品合格证（非农户自产）。
		设施安全		食物是否按要求留样保存。
				厨房操作人员是否佩戴口罩、帽子。
	机械设备运转部位是否有完好可靠的防护装置。			
	每台设备应有单独控制的开关，是否安装漏电保护。			

9、酒店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酒店属于服务行业，提供住宿、餐饮、娱乐、健身、洗衣、商品零售等多种服务。酒店服务的直接接受者都是个体，在酒店由安全问题引起的投诉及纠纷较其他行业多。

通过将近年来酒店行业发生的安全事故进行统计，其主要存在的风险有：火灾、天然气爆炸、中毒窒息、触电、机械伤害、物体打击、灼烫、高处坠落、起重伤害、车辆伤害、人员踩踏等。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酒店场所安全和相关安全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资料管理情况：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制度、教育培训、安全隐患排查、应急预案、特种设备管理资料及记录；2、消防安全：防火、消防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设施等是否符合要求；3、电气安全：电气线路、配电设施是否安全并符合标准；4、厨房安全：燃气安全、食品安全、设备设施安全情况。

四、安全检查方法：

依据《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安全管理	管理机构及人员配置	是否有安全管理机构。
			是否配备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100人）
		制度	是否建立安全责任制。
			是否建立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是否建立安全隐患排查制度。
		教育培训	是否有培训计划和具体安全教育内容。
			是否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并考核，是否保留安全培训记录。
		隐患排查	是否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是否制定隐患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资金并保留检查记录。
是否建立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序号	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是否开展安全标准化建设。		
		应急预案	是否有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是否定期组织演练。		
		特种设备	是否建立特种设备台账，并按要求定期检验。		
			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客房安全	客房窗户是否设置限位。		
			客房浴室是否铺防滑垫和张贴“小心滑倒”警示标识。		
			是否张贴“宾客安全须知”、疏散示意图。		
			是否配备应急手电筒、防烟面具等逃生器材。		
		公共区域	电气用品是否完好。		
			大堂、走廊、电梯等公共区域是否安装监控，且正常工作。		
			梯台及防护栏杆是否完好，无裂纹、焊接处无脱落等。		
		2	消防安全	防火	是否建立防火巡查制度，并保留防火巡查记录。
					客房地毯、窗帘是否为防火材料。
				消防通道	主疏散通道是否直通疏散门或疏散出口，疏散通道是否畅通。
疏散指示标识是否正常使用。					
安全出口	安全出口、疏散门 1.4m 范围内不应设置门槛、台阶。				
	安全出口是否保持畅通。				
应急照明	疏散通道和楼梯间是否设置应急照明。				
	应急照明是否能正常工作，且连续照明时间不小于 30 分钟。				
安全标志	是否在显著位置张贴应急疏散图。				
	易燃品场所是否张贴“禁止烟火”、“禁止吸烟”的标志。				
消防器材	是否设置喷淋系统。				
	灭火器是否过期(有效期水基型 6 年、干粉 10 年、气体 12 年)。				
	消火栓是否有水且水带、水枪齐全。				
	消防设施是否定期点检并保留点检记录。				
微型消防站	消防器材是否被圈占、遮挡。				
	是否设置微型消防站。				
	消防报警系统是否正常运行。				
餐厅及会议场所	消防站消防物资是否按要求配置。				
	是否配置灭火器并定期检查。				
娱乐场所	安全疏散通道和出口是否畅通。				
	包间内是否设置声音、视频警报。				
		设置在厅、室墙上的门和该场所与建筑内其他部			

序号	项目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位相通的门是否采用乙级及以上防火门。
3	电气安全	电气线路	电源是否“一机一闸”。
			配电线路是否穿管保护。
			临时用电线路是否采取保护措施，是否接地。
		配电安全	配电箱是否张贴警示标识。
			电工操作人员是否持证。
			配电箱内接线是否符合要求（安装漏电保护、箱门跨接）。
4	厨房安全	燃气安全	燃气管道是否设置自动切断阀并定期检查。
			厨房烟道是否定期清洗，并保留记录。
			是否安装燃气浓度报警器。
			是否配置灭火毯。
			软管长度是否符合要求软管与灶具连接(大于0.5米要求不超过2m，中间不得有接头)。
		食品安全	是否有卫生许可证。
			厨房作业人员是否有健康证。
			是否有防蝇、防鼠设施。
			肉类食品是否有检疫证明。
			采购的食品是否有产品合格证（非农户自产）。
			食物是否按要求留样保存。
		设施安全	厨房操作人员是否佩戴口罩、帽子。
			机械设备运转部位是否有完好可靠的防护装置。

10、文旅宗教场所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文化旅游场所人员较为密集，其中 KTV、网吧、歌舞厅等为高度密集场所，面对公众开放，涉及人群广，消防知识和自救常识参差不齐。宗教场所建筑材料多为木质，消防风险大。

通过将近年来此类行业发生的安全事故进行总结分析，主要存在：火灾、触电、踩踏等安全风险。其中火灾、踩踏事故多发。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经营场所内安全管理情况、设施使用、消防设备和应急救援物资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资料管理情况：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安全隐患排查情况、安全教育培训开展情况；2、消防安全以及安全警示标识设置情况；3、经营场所用电线路及用电设备的使用情况。

四、安全检查方法：

(1)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和《建筑防火设计规范》(GB50016-2014)、《宗教活动场所和旅游场所燃香安全规范》(GB 26529-2011) 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娱乐场所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从业资格	是否取得经营许可证。 有营业执照，并应向所在地县级公安部门备案
2	场地设置	歌舞娱乐场所消费者人均占有使用面积不得低于 1.5 平方米，（农村地区除外）；含有电子游戏机的游艺娱乐场所使用面积不少于 200 平方米（使用面积不包括办公、仓储等非营业性区域）。 娱乐场所不得设在下列地点：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居民楼、博物馆、图书馆和被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建筑物内； 2. 居民住宅区和学校、医院、机关周围； 3. 车站、机场等人群密集的场所； 4. 建筑物地下一层以下； 5. 与危险化学品仓库毗邻的区域娱乐场所的边界噪声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环境噪声标准。
3	制度管理	娱乐场所应当与保安服务企业签订保安服务合同，配备专业保安人员，不得聘用其他人员从事保安工作。 是否建立有安全责任制，是否有消防、安全保障等制度。 娱乐场所是否招用未成年人。
4	安全经营	歌舞娱乐场所应在营业场所的出入口、主要通道安装闭路电视监控设备；闭路电视监控设备在营业期间正常运行不得中断。监控录像资料留存 30 日备查，不得删改或者挪作他用。 歌舞娱乐场所的包厢、包间内不得设置隔断，并应当安装展现室内整体环境的透明门窗。包厢、包间的门不得有内锁装置。 营业场所的大厅、包厢、包间的显著位置应当悬挂含有禁毒、禁赌、禁止卖淫嫖娼等内容的警示标志，及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标志上应当标明公安部门、文化主管部门的举报电话。 娱乐场所使用的音像制品或者电子游戏应当是依法出版、生产或者进口的产品。 娱乐场所禁止设立在地下两层及以下。 通往地面的安全出口不应少于 2 个，安全出口、楼梯和走道的宽度应符合有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的规定（安全出口的净宽度不应小于 0.90m，疏散走道和疏散楼梯的净宽度不应小于 1.10m 等）。 符合以下情况的应设置防排烟系统： 1、设置在一、二、三层且房间建筑面积大于 100m ² 的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场所； 2、设置在四层及以上楼层、地下或半地下的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场所。 符合以下情况的应设置自动灭火系统： 1、设置在一、二、三层且任一层建筑面积大于 300m ² 的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场所（除游泳场所外）； 2、设置在四层及以上楼层、地下或半地下的歌舞娱乐放映游艺场所（除游泳场所外）。 严禁使用液化石油气。
5	消防疏散	严禁在公共娱乐场所营业时进行设备检修、电气焊、油漆粉刷等施工、维修作业。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p>娱乐场所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应当对娱乐场所的消防安全和其他安全负责。</p> <p>是否建立防火巡查、防火检查制度，确定巡查、检查的人员、内容、部位和频次。</p> <p>常闭式防火门是否保持常闭状态，防火卷帘下是否有影响防火卷帘正常使用的物品。</p> <p>是否在公共部位的明显位置设置疏散示意图、警示标识等。</p> <p>符合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每 1000 平方米至少配置 1 个器材箱，总数不少于 2 个；非消防安全重点单位 1000 平方米以下至少配置 1 个器材箱，1000 平方米以上至少配置 2 个器材箱。每个器材箱内应配备不少于 1 根疏散荧光棒、1 个电源型移动疏散指示标志、4 个口哨、1 个手持扩音器、2 件反光背心、2 个手电筒、2 具防烟面具、20 条毛巾、10 瓶瓶装矿泉水等器材。</p> <p>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是否设置明显指示标志并畅通。</p> <p>是否设置火灾事故应急照明灯，照明供电时间不得少于三十分钟。</p> <p>建筑结构及材料的耐火等级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p>
6	易燃易爆	<p>对场所设置的厨房等可能泄漏、散发可燃气体或蒸汽的场所，应设置可燃气体检测报警装置。</p> <p>使用易燃、易爆化学物品（空气清新剂、有机溶剂等），是否根据需求限量使用，存储量不应超过一天的使用量，并应在不使用时予以及时清除，且应由专人管理、登记。</p> <p>易燃、易爆化学物品使用及存储场所应严禁明火。</p>
7	用电安全	<p>场所内用电设备（按摩椅、饮料机、冰柜、空调、音响等）是否接地、是否设置漏电保护装置。</p> <p>电气线路是否穿管防护。</p> <p>大功率照明灯具及电驱动旋转灯具是否靠近可燃材料（距离窗帘、幕布、布景等可燃物应大于 0.5m）</p>
8	应急	<p>有应急救援组织或兼职的应急救援人员。</p> <p>是否制定灭火、应急疏散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是否定期组织灭火、应急疏散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演练。</p> <p>是否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p> <p>应急组织有明确的联络方式，及具有实际操作性的应急措施。</p>

森林公园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内容
----	------	------

1	责任制	是否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工作责任制。
2	旅游安全 情况	是否在危险地段配备防护设施及警示标志。
		旅游从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旅游线路是否存在塌方、溜坡等隐患。
		是否定期对旅游线路进行巡查。
		各项游戏设施是否按照质量要求保证安全运行。
		在景区的各种车辆及船只是否符合运行标准。
		各项游戏设施是否定期检查、维修和保养。
		在景区的各种车辆及船只是否定期检查、维修和保养。
3	森林防火	是否告知旅游者投保人身意外险。
		是否在主要路段设置防火宣传栏、告示牌。
		是否配备专兼职扑火队及必要的灭火装备。
		是否建立常规巡查制度。
		是否在景区入口处设置火种查验点。
		景区导游是否对游客进行防火宣传。
		是否建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是否建立 24 小时安全监管值班制度。		

宗教活动场所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内容
1	制度职责	是否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各项工作责任制。 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建筑	房屋是否老旧，墙体（梁柱）是否破裂、屋顶是否透漏等可能导致房屋倒塌的情况。 是否依山而建，是否有易受山体滑坡影响而未采取防范措施。
3	用电	是否有线路老化、乱接电线、配电设施破旧等可能导致触电、火灾的情况。
4	消防要求	与周边建筑之间设置消防通道，以及消防通道、出入口是否保持畅通，有符合标准的消防、安全紧急疏散标志。 是否规范配置消防器材，定期检验、维修，器材完好、有效，并留有点检资料。
5	燃香要求	燃香点的设置与储存点是否相分离。 提供的燃香类产品是否符合 GB 26386 燃香类产品通用技术要

		求(不含镁及类似镁等易燃易爆物质,香体可燃部分长度不应大于500mm且直径不应大于10mm,点燃香体,熄灭火焰后,不得再产生可见的火焰)。
		是否设置燃香安全、防火等警示标识

沙滩车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管理制度	是否有安全管理制度。
		是否有安全检查制度。
		是否有安全设施维护制度。
2	设施安全管理要求	游乐场所应设置适宜、醒目的平面示意图并合理设置导向标志。
		周边危险或非开放的地段和场所,应设置醒目的警示标志或禁入标志。
		应在醒目位置张贴"游客须知",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设施的运动特点;2设施的适应对象;3禁止事宜;4注意事项等。
		是否设置观察位并有专人值勤。
		使用造厂、铭牌、型号、出厂日期及车辆识别代码、发动机编号、维护说明书或有关产品技术文件等齐全。
3	安全检查	沙滩车运行的最高车速应不大于24km/h。
		沙滩车的服务提供组织是否备有可用的救护车辆
		沙滩车的经营场所不得出售含酒精的饮料,禁止酒后参加沙滩车游乐活动。
		维护人员应按照维护手册对沙滩车进行定期的维修,及时更换到期的零部件,根据使用情况进行有针对性的维护与调整。
4	预案	是否制定事故应急措施和救援预案。

11、施工现场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建筑行业流动性大，临时性强，可变因素多，任务交叉多。同时该行业从业人员组成复杂，水平和素质参差不齐。

近年来，建筑业一直事故高发。通过将近年来施工领域发生的事故进行总结分析，其主要存在：火灾、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触电、机械伤害、坍塌等安全风险因素。其中高处坠落、物体打击和坍塌为常见事故。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施工现场的作业安全和相关安全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资料管理情况：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施工组织设计、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技术交底、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情况、安全教育培训的开展情况、班前会开展情况、特种作业人员持证情况；2、文明施工过程中的现场封闭、物料堆放、消防安全以及安全警示标识设置情况；3、基坑支护；4、模板施工；5、落地式脚手架、悬挑脚手架、门式脚手架的搭设是否符合要求；6、三宝（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四口（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五临边（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需标明的安全防护情况；7、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线路的敷设是否符合要求；8、施工现场的施工机具是否符合要求。

四、安全检查方法：

（1）管理资料方面。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等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资料管理	安全生产责任制	是否建立安全责任制。
			各级各部门是否执行责任制。
			是否制定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是否按规定配备专(兼)职安全员。
			管理人员责任制考核是否合格。
		目标管理	是否制定安全管理目标(伤亡控制指标和安全达标、文明施工目标)。
			是否进行安全责任目标分解
			是否有责任目标考核规定。
			考核办法是否落实。
			是否制订安全管理计划。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中是否有安全措施。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经过审批。
			专业性较强的项目,是否单独编制专项安全施工组织方案
			安全措施是否全面。
			安全措施是否有针对性。
			安全措施是否落实。
		部(项)工程安全技术交底	是否有书面安全技术交底。
			交底是否有针对性。
			交底是否全面。
		安全检查	是否有定期安全检查制度。
			安全检查是否有记录。
			检查出的事故隐患整改是否做到定人定时间定措施。
			重大事故隐患整改通知书所列项目是否如期完成。
		安全教育	是否有安全教育制度。
			新员工是否进行三级安全教育。
			是否有具体安全教育内容记录。
			特种工是否进行经常性安全教育。
			作业人员是否懂本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施工管理人员是否按规定进行年度培训。
		班前安全活动	是否建立班前安全活动制度。
			班前安全活动是否有记录。
		特种作业持证	是否经培训从事特种作业。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上岗	是否持操作证上岗。
	工伤事故处理	工伤事故是否按规定报告
		工伤事故是否按事故调查分析规定处理
	安全标志	是否建立工伤事故档案。
		是否有现场安全标志布置总平面图。
		现场是否按安全标志总平面图设置安全标志
		危险作业现场是否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2) 作业现场方面。主要依据《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2016)、《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等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 主要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2	文明施工	现场围挡	工地在主要路段的, 周围是否设置高于 2.5m 的围挡。
			工地在一般路段的, 周围是否设置高于 1.8m 围挡。
			围挡材料是否坚固、稳定、整洁、否美观。
			围挡是否沿工地四周连续设置。
		封闭管理	施工现场进出口是否有大门。
			是否有门卫、门卫制度。
			进入施工现场是否佩戴工作卡。
			门头是否设置企业标志。
		施工场地	工地地面是否做硬化处理。
			是否有排水设施, 排水是否通畅。
			是否有防泥浆、污水、废水外流或堵塞下水道的措施。
			工地是否有积水。
		材料堆放	工地是否设置吸烟处, 是否有随意吸烟现象。
			建筑材料、构件、料具是否按总平面布局堆放。
			料堆是否挂名称、品种、规格等标牌。
			堆放是否整齐。
			是否做到工完场地清。
		现场住宿	建筑垃圾堆放是否整齐、是否标出名称、品种。
			易燃易爆物品是否分类存放。
			在建工程项目部兼作是否住宿, 板房各种证件是否齐全。
施工作业区与办公、生活区是否能明显划分。			
		宿舍内是否私拉乱接电线插座、使用电炉子碘钨灯	

			等高耗电电器。		
			是否使用木制通铺。		
			宿舍周围环境是否卫生、安全。		
		现场防火	是否有消防措施、制度，是否有灭火器材。		
			消防器材配置是否合理。		
			是否有动火审批手续和动火监护。		
		施工现场标牌	大门口处是否挂五牌一图重大危险源控制牌，内容是否全。		
			标牌是否规范、整齐。		
			是否有宣传栏		
			是否有安全标语。		
		3	基坑支护	施工方案	基础施工是否有支护方案。
					施工方案是否有针对性、是否能指导施工。
基坑深度超过 5m 的是否有专项支护设计、是否有专家论证。					
支护设计及方案是否经上级审批。					
临边防护	深度超过 2m 的基坑施工是否有临边防护措施。				
	临边及其它防护是否符合要求。				
坑壁支护	坑槽开挖设置安全边坡是否符合安全要求。				
	特殊支护的做法是否符合设计方案				
	支护设施已产生局部变形的是否采取措施调整。				
排水措施	基坑施工是否设置有效排水措施。				
	深基坑施工采用坑外降水是否有防止临近建筑危险沉降措施。				
坑边荷载	积土、料具堆放距槽边距离是否小于设计规定。				
	机械设备施工与槽边距离是否符合要求(1m以上)。				
上下通道	人员上下是否有专用通道。				
	设置通道是否符合要求。				
土方开挖	施工机械进场时是否经过验收。				
	挖土机作业时，是否有人员进入挖土机作业半径内。				
	挖土机作业位置是否稳定、安全。				
	司机是否有证作业。				
基坑支护变形监测	是否按规定进行基坑支护变形监测。				
	是否按规定对毗邻建筑物、重要管线和道路进行沉降观测。				
	是否设置足够照明设施。				
作业环境	基坑内作业人员是否有安全立足点。				
	垂直作业上下是否有隔离防护措施。				
	是否设置足够照明设施。				

4	模板	施工方案	模板工程是否有施工方案，施工方案是否经审批。
			是否根据混凝土输送方法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措施。
		支撑体系	现浇混凝土模板支撑系统是否有设计计算。
			支撑系统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高大模板	支撑高度超过 8m 或搭设跨度超过 18m 或施工总荷载大于 10kN/m ² 或集中线荷载大于 15kN/m 是否有专项方案，是否有专家论证。		
		立柱稳定	支撑模板立柱材料是否符合要求。
			立柱底部是否有垫板或用砖垫高。
			是否按规定设置纵横向支撑。
		施工荷载	模板上施工荷载是否超过规定。
			模板上堆料是否均匀。
		模板存放	大模板存放是否有防倾倒措施。
			各种模板存放是否整齐
		支拆模板	2m 以上高处作业是否有可靠立足点。
			拆除区域是否设置警戒线且是否有监护人员
			悬空模板是否拆除。
		模板验收	模板拆除前是否经拆模申请批准。
			模板工程是否有验收手续。
			验收单是否有量化验收内容。
			支拆模板是否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作业环境	作业面孔洞及临边是否有防护措施。		
	垂直作业上下是否有隔离防护措施。		
5	落地式外脚手架	施工方案	脚手架是否有施工方案。
			脚手架高度超过规范规定是否有设计计算书或是否经审批。
			施工方案是否能指导施工。
		立杆基础	每 10 延长米立杆基础是否平实、是否符合方案设计的要求。
			每 10 延长米立杆是否设置底座、垫木
			每 10 延长米是否有扫地杆。
			每 10 延长米木脚手架立杆是否埋地或是否有扫地杆
			每 10 延长米是否有排水措施。
		架体与建筑结构拉结	高度在 7m 以上架体是否与建筑结构拉结。
			拉结是否坚固。
		脚手板与防护栏杆	脚手板是否满铺。
脚手板材质是否符合要求。			

			是否有探头板。	
			脚手架外侧是否设置密目网间是否严密。	
			施工层是否设 1.2m 高防护栏杆和挡脚板。	
		杆件间距与剪刀撑	每 10 延长米立杆、大横杆、小横杆间距是否超过规定要求。	
			是否按规定设置剪刀撑。	
			剪刀撑是否沿架高度连续设置、角度是否符合要求。	
		交底与验收	脚手架搭设前是否有交底。	
			脚手架搭设完毕是否办理验收手续。	
			是否有量化验收内容。	
		小横杆设置	立杆与大横杆交点处是否设置小横杆。	
			小横杆是否只固定一端、单排架子小横杆插入墙内是否小于 24cm。	
			架体内封闭	施工层以下每隔 10m 是否用平网或其他措施封闭。
施工层脚手架内立杆与建筑物之间是否进行封闭。				
脚手架材质	木杆直径、材质是否符合要求			
	钢管是否有弯曲、锈蚀严重的情况。			
通道	架体是否设上下通道。			
	通道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卸料平台	卸料平台是否经设计计算。			
	卸料平台搭设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卸料平台支撑系统是否与脚手架连结。			
	卸料平台是否有限定荷载标牌。			
6	三宝四口安全防护		安全帽	现场工人是否全部戴安全帽。
				安全帽是否符合标准。
		是否按规定佩戴安全帽。		
		安全网	在建工程外侧是否用密目安全网封闭。	
			安全网规格、材质是否符合要求。	
			安全网是否取得建筑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准用证。	
		安全带	高处作业工人是否系安全带	
			安全带系挂是否符合要求。	
			安全带是否符合标准。	
		预留洞口、坑井防护	是否有防护措施。	
			防护措施是否符合要求是否严密。	
			防护设施是否形成定型化、工具化。	
		楼梯口、电梯井口	是否有防护措施。	
			电梯井内每隔两层(不大于 10m)是否设置一道平网。	
			防护设施是否形成定型化、工具化。	

			防护措施是否符合要求或是否严密。
		通道口	是否有防护棚。
			防护是否严、密，防护棚是否牢固、材质是否符合要求。
		阳台、楼板、屋面等	临边是否有防护。
临边防护是否严、是否符合要求。			
7	悬挑式脚手架	施工方案	脚手架是否有施工方案、设计计算书或是否经上级审批。
			施工方案中搭设方法是否有具体内容。
		悬挑梁及架体稳定	外挑杆件与建筑结构连接是否牢固。
			悬挑梁安装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立杆底部固定是否牢靠。
		脚手板	架体是否按规定与建筑结构拉结。
			脚手板铺设是否严密牢固。
			脚手板材质是否符合要求。
		荷载	是否有探头板。
			脚手架荷载是否超过规定。
			施工荷载堆放是否均匀。
		交底与验收	是否有交底记录。
			脚手架搭设是否符合方案要求。
			每段脚手架搭设后是否有验收资料。
		杆件间距	是否有交底记录。
			每 10 延长米立杆间距是否超过规定。
		架体防护	大横杆间距是否超过规定。
			施工层外侧是否设置 1.2m 高防护栏杆、是否设 18cm 高挡脚板。
层间防护	脚手架外侧是否挂密目式安全网，网间是否严密。		
	作业层下是否有平网或其他措施防护。		
脚手架材质	防护是否严密。		
8	门型脚手架	施工方案	杆件直径、型钢规格及材质是否符合要求。
			脚手架是否有施工方案；施工方案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架体基础	脚手架高度超过规范规定，是否有设计计算书或是否经上级审批。
			脚手架基础是否平实、是否有垫木。
		交底与验收	脚手架底部是否设置扫地杆。
			脚手架搭设是否有交底。
			是否办理分段验收手续。
		杆件、锁件	是否有交底记录。
	是否按说明书规定组装，有漏装杆件和锁件。		

			脚手架组装是否牢固、紧固，是否合要求。
		脚手板	脚手板是否满铺，离墙是否小于 10cm。
			脚手板是否牢、是否稳、材质是否合要求。
		架体稳定	与墙体拉结间距是否符合规定。
			拉结是否牢固。
			是否按规定设置剪刀撑。
			是否按规定高度作整体加固。
		架体防护	门架立杆垂直偏差超过规定。
			脚手架外侧是否设置 1.2m 高防护栏杆和 18cm 高挡脚板。
			架体外侧是否挂密目网或网间是否严密。
		材质	杆件是否变形严重
			局部是否开焊
			杆件锈蚀是否刷防锈漆
		荷载	施工荷载是否超过规定
			脚手架荷载堆放是否均匀。
通道	是否设置上下专用通道。		
	通道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9	施工用电	外电防护	小于安全距离是否有防护措施。
			防护措施是否符合要求、封闭是否严密。
		接地与接零保护系统	工作接地与重复接地是否符合要求。
			是否采用 TN-S 接地系统
			专用保护零线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配电箱、开关箱	保护零线与工作零线是否混接。
			是否符合“三级配电两级保护”要求。
			开关箱(末级)是否有漏电保护,保护器是否正常运行
			漏电保护装置参数是否匹配。
			电箱内是否有隔离开关。
			是否违反“一机、一闸、一漏、一箱”。
			安装位置是否适当、周围是否堆放有杂物。
			闸具是否损坏、闸具是否符合要求。
			配电箱内多路配电是否有标记。
		电箱下引出线是否混乱。	
现场照明	电箱是否有门、是否有锁、是否有防雨雪措施。		
	照明专用回路是否有漏电保护。		
	灯具金属外壳是否作接零保护。		
	室内线路及灯具安装高度低于 2.5m 的是否使用安全电压供电。		
			潮湿作业是否使用 36V 以下安全电压。

			使用 36V 安全电压照明线路是否混乱和接头处是否用绝缘布包扎。
			手持照明灯是否使用 36V 及以下电源供电。
		配电线路	电线老化、破皮是否包扎。
			线路过道是否有保护。
			电杆、横担是否符合要求。
			架空线路是否符合要求。
			是否使用五芯线(电缆)。
			使用四芯电缆的是否外加一根线替代五芯电缆。
		电器装置	闸具、熔断器参数与设备容量是否匹配、安装是否符合要求。
			是否用其他金属丝代替熔丝。
		变配电装置	是否符合安全规定。
		用电档案	是否有专项用电施工组织设计。
			是否有地极阻值摇测记录。
			是否有电工巡视维修记录, 填写是否真实。
			内容记录是否完全、是否有专人管理。
		10	物料提升机
架体制作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要求。			
使用厂家生产产品是否有建筑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准用证。			
限位保险装置	吊篮是否有停靠装置。		
	停靠装置是否形成定型化。		
	是否有超高限位装置。		
	使用摩擦式卷扬机超高限位是否采用断电方式。		
	高架提升机是否有下极限限位器、缓冲器或是否有超载限制器。		
与建筑结构连接	连墙杆位置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连墙杆连接是否牢固。		
	连墙杆与脚手架连接是否可靠。		
钢丝绳	连墙杆材质或连接做法是否符合要求。		
	钢丝绳磨损是否已超过报废标准。		
	钢丝绳是否锈蚀、缺油。		
	绳卡是否符合规定。		
	钢丝绳是否有过路保护。		
楼层卸料平台防护	钢丝绳是否拖地。		
	卸料平台两侧是否有防护栏杆, 防护是否严密。		
	平台脚手板搭设是否严实、是否牢固。		
			平台是否有防护门, 是否起作用。

			防护门是否形成定型化、工具化。
			地面进料口是否有防护棚或是否符合要求。
		吊篮	吊篮是否有安全门。
			安全门是否形成定型化、工具化。
			高架提升机是否使用吊笼。
			是否有人员违章乘坐吊篮上下。
			吊篮提升是否使用单根钢丝绳。
			是否有验收手续和责任人签字。
		安装与验收	验收单是否有量化验收内容。
			架体安装拆除是否有施工方案。
		架体	架体基础是否符合要求。
			架体垂直偏差是否超过规定。
			架体与吊篮间隙是否超过规定（5-10 mm）。
			架体外侧是否有立网防护或防护是否严密。
			摇臂把杆是否经过设计，或安装是否符合要求，或是否有保险绳。
			井字架开口处是否加固。
			卷扬机地锚是否牢固。
		传动装置	卷筒钢丝绳缠绕是否整齐。
			第一个导向滑轮是否距离小于倍卷筒宽度。
			滑轮翼缘是否破损或是否与架体柔性连接。
			卷筒上是否有防止钢丝绳滑脱保险装置。
滑轮与钢丝绳是否匹配。			
联络信号	是否有联络信号。		
	信号方式是否合理、是否准确。		
卷扬机操作棚	卷扬机是否有操作棚。		
	操作棚是否符合要求。		
避雷	防雷保护范围以外是否有避雷装置。		
	避雷装置是否符合要求。		
11	外用电梯	安全装置	吊笼安全装置是否经试验，是否灵敏。
			门连锁装置是否起作用。
		安全防护	地面吊笼出入口是否有防护棚。
			防护棚材质搭设是否符合要求。
			每层卸料口是否有防护门。
			卸料台口搭设是否符合要求。
		司机	司机是否有证上岗作业。
			每班作业前是否按规定试车。
			是否按规定交接班或是否有交接记录。
		荷载	超过规定承载人数是否有控制措施。
			超过规定重量是否有控制措施。

			是否未加配重载人。
		安装与拆卸	是否制定安装拆卸方案。
			拆装队伍是否取得资格证书。
		安装验收	电梯安装后是否有验收，或拆装是否有交底。
			验收单上是否有量化验收内容。
		架体稳定	架体垂直度是否超过说明书规定。
			架体与建筑结构附着是否符合要求。
			架体附着装置是否与脚手架连接。
		联络信号	是否有联络信号。
			信号是否准确。
		电气安全	电气安装是否符合要求。
			电气控制是否有漏电保护装置。
		避雷	在避雷保护范围外是否有避雷装置。
			避雷装置是否符合要求。
12	塔吊	力矩限制器	是否有力矩限制器。
			力矩限制器是否灵敏。
		限位器	是否有超高、变幅、行走限位。
限位器是否灵敏。			
		保险装置	吊钩是否有保险装置。
			卷扬机滚筒是否有保险装置。
		附墙装置	上人爬梯是否有护圈，护圈是否符合要求。
			塔吊高度超过规定是否安装附墙装置。
		附墙装置	附墙装置安装是否符合说明书要求。
			是否制定安装拆卸方案。
		安装与拆卸	作业队伍是否取得资格证。
			司机是否有证上岗。
		塔吊指挥	指挥是否有证上岗。
			高塔指挥是否使用旗语或对讲机。
			基础
		电气安全	高塔基础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塔吊与架空线路小于安全距离（2米以上）时，是否有防护措施。
			防护措施是否符合要求。
		多塔作业	接地、接零是否符合要求。
			两台以上塔吊作业是否有防碰撞措施。
		安装验收	措施是否可靠。
安装完毕是否有验收资料，或是否有责任人签字。			
13	施工机具	平刨	验收单上是否有量化验收内容。
			平刨安装后是否有验收合格手续。
			是否有护手安全装置。

			传动部位是否有防护罩。
			是否作保护接零、是否有漏电保护器。
			无人操作时是否切断电源
			使用平刨和圆盘锯是否合用一台电机多功能木工机具。
		圆盘锯	电锯安装后是否有验收合格手续。
			是否有锯盘护罩、料器、防护挡板安全装置，传动部位是否有防护，
			是否做保护接零，是否有漏电保护器。
			无有人操作时是否切断电源。
		手持电动工具	I类手持电动工具是否有保护接零。
			使用I类手持电动工具是否按规定穿戴绝缘用品。
			使用手持电动工具是否随意接长电源线或更换插头。
		钢筋机械	机械安装后是否有验收合格手续。
			是否做保护接零，是否有漏电保护器。
			钢筋冷拉作业区及对焊作业区是否有防护措施。
			传动部位是否有防护。
		电焊机	电焊机安装后是否有验收合格手续。
是否做保护接零，是否有漏电保护器。			
是否有二次空载降压保护器或是否有防触电保护器。			
一次线长度是否超过规定（5m），是否穿管保护。			
搅拌机	电源是否使用自动开关。		
	焊把线接头是否超过3处或绝缘老化		
	电焊机是否有防雨罩。		
	搅拌机安装后是否有验收合格手续。		
	是否做保护接零、是否有漏电保护器。		
	离合器、制动器、钢丝绳达是否到要求。		
	操作手柄是否有保险装置。		
	搅拌机是否有防雨棚，作业台是否安全。		
	料斗是否有保险挂钩，挂钩是否使用。		
	传动部位是否有防护罩。		
作业平台是否平稳。			
气瓶	各种气瓶是否有标准色标。		
	气瓶间距是否大于5m、距明火是否大于10m，是否有隔离措施。		
	乙炔瓶使用或存放时是否平放。		
	气瓶存放是否符合要求。		
	气瓶是否有防震圈和防护帽。		

		翻斗车	翻斗车是否取得准用证。		
			翻斗车制动装置是否灵敏。		
			是否有证司机驾车。		
			是否行车载人或违章行车。		
		潜水泵	是否做保护接零保护、是否有漏电保护器。		
			保护装置是否灵敏、使用是否合理。		
		打桩机械	打桩机是否取得准用证, 安装后是否有验收合格手续。		
			打桩机是否有超高限位装置。		
			打桩机行走路线地耐力是否符合说明书要求。		
			打桩作业是否有方案。		
				三违行为	打桩操作是否违反操作规程。
					是否有“三违行为”（违章指挥，违规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纠正记录。
14	其它		是否有安全处罚记录。		

12、物业服务企业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

我国的物业管理属新兴行业，整个物业管理行业抗风险能力较弱。随着《物业管理条例》、《物权法》、新《安全生产法》的实施，树立行业风险意识、安全意识，是物业管理企业增强生存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

通过对近年来物业行业发生的安全事故进行总结分析，其存在风险的区域、领域主要为：1、公共区域（含屋面、电梯、通道走廊、地下停车场、弱电系统、园区、建筑立面、配电室与发电机房、消防泵房与水箱、设备井道等）；2、保安及小区管理、车辆（机动车、停车场管理）；3、库房；4、第三方管理；5、隐患排查及危险源监控；6、应急管理；7、有限空间管理。

二、安全检查范围：

针对辖区内物业服务企业的管理现场和相关安全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

主要检查屋面、电梯、通道走廊、地下停车场、弱电系统、园区、建筑立面、配电室与发电机房、消防泵房与水箱、设备井道、保安及小区管理、车辆（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库房等是否符合要求。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物业管理条例》、《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等对照现场和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屋面	屋面门是否上锁，是否存放杂物、易燃、易爆、剧毒、腐蚀性等危险品。
		设备机房是否保持常闭状态，有无巡查记录。
		防雷设备是否完好，未锈蚀断裂。
		围挡是否存在损坏、锈蚀的情况，女儿墙排烟道口是否有警示提示语。
		排水口是否畅通，无杂物堆积。
		屋面是否有违章构筑物，照明设施是否电线裸露，设备是否损坏、锈蚀。
2	电梯	是否运行正常，无异味、无异响、行驶平稳。
		轿厢照明通风良好。
		轿厢内是否干净整洁、电梯底坑是否积水。
		是否有有效年检合格标识及应急电话、乘梯须知。
		轿厢是否监控良好、五方通话（管理中心主机、电梯轿厢、电梯机房、电梯顶部、电梯底部）正常使用、监控对应电梯位置清楚。
		电梯机房有无降温设备。
		电梯机房有无灭火器，报警电话是否畅通。
3	消防楼梯	消防楼梯是否畅通。
		防火门、闭门器、顺序器是否正常。
		照明设施是否电线裸露，设备是否损坏、锈蚀。
		采光窗是否开闭正常、牢固。
4	通道、走廊与 门厅、地下停 车场	严禁存放杂物、易燃、易爆、剧毒、腐蚀性等危险品。
		消防栓配件是否齐全、检查记录是否正常。
		灭火器压力、配件、检查记录是否正常。
		防火阀、正压送风阀、排烟阀是否正常。
		疏散指示灯、应急灯是否正常。
		烟感探测器、消防电话、手动火灾报警按钮外观是否完好。
		防火门、闭门器、顺序器是否正常。
		疏散通道是否畅通。
		各类设备井、箱是否锁闭。
		单元门是否开闭正常、牢固。
		单元门禁系统是否正常。
消防卷帘门是否可以正常开启使用、无杂物阻挡。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桥架、管道等构筑物是否牢固。
		防汛物资是否齐备。
5	弱电系统	门禁系统是否正常。
		监控系统是否正常。
		周界系统是否正常。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是否正常。
6	园区	是否存在沉降现象。
		各类设施是否存在电线裸露，设备是否损坏、锈蚀。
		排水、排污通畅，无堵塞外溢现象；化粪池、雨水管道、排污管道定期清理，化粪池是否有警示标志。
		围挡、护栏是否存在损坏、锈蚀情况。
		景观设施、亭台楼榭是否存在损坏、坍塌危险，是否设置警示标识。
7	建筑立面	凸出式防盗网是否开设逃生窗（净高度和净宽度均不应小于 1.0m）。
		是否存在可燃雨棚。
		建筑外立面是否存在坠落危险源。
		外墙饰面是否存在松脱坠落危险。
8	配电室与发电机	设备是否有定期保养、维修、运行记录，是否有部门负责人抽查签字。
		柴油发电机是否有定期试运行记录。
		配电室内是否堆放闲置无关物品。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灯是否正常。
		消防设施是否有效。
		专用工器具是否有检验标识、是否配置齐全。
		发电机房储油间是否使用防爆电器、是否有通气管和带阻火器的呼吸阀。
		是否有防止小动物进入的措施。
9	泵房与水箱	供水泵、稳压泵、消防泵、喷淋泵、排污泵运行是否良好。
		消防泵出水水压、立管水压、最不利点水压（口径一致的情况下，为最高点和最远点，不应低于 0.07MPa）是否正常。
		有无跑冒滴漏现象。
		设备是否有定期保养、运行、维修记录，是否有部门负责人抽查签字。
		生活水箱盖上是否有双锁、是否有溢水口防护措施。
		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是否正常。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0	设备井道	设备井道内烟感信号是否正常。
		设备井道内机柜、桥架是否完好。
		设备井道内是否卫生情况良好、无堆积无关物品。
		设备井道防火封堵是否完好。
11	保安及 小区管理	小区基本封闭。
		消防车道是否畅通、无车辆占用，标识、标线、标牌是否完好。
		是否道路通畅、路面平整，井盖无缺损、无丢失，路面井盖不影响行人及车辆通行。
		各出入口有人员值守，是否有 24 小时值班记录和交接班记录。
		是否落实 24 小时值班巡逻，消防控制室是否实行 24 小时 2 人值班制度。
		保安人员是否熟悉小区环境、文明执勤、语言规范。
		保安人员是否有培训及考核记录。
是否有各种突发事件处理预案及突发事件处理记录。		
12	机动车、停 车 场管理	是否有固定车辆登记记录。
		是否有临时出入车辆登记记录。
		是否有车辆出入管理制度。
		是否规范管理电动自行车、摩托车集中存放。
		是否有集中充电场所，充电场所是否配备消防器材。
13	库房	灭火器压力、配件、检查记录是否正常。
		应急照明灯是否正常。
		易燃物品是否存放妥当。
14	化粪池	化粪池是否设置通气管。
		化粪池是否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13、有限空间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有限空间是指封闭或部分封闭，进出口受限但人员可以进入，未被设计为固定工作场所，通风不良，易造成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积聚或氧含量不足的空间。其行业主要风险特点为：1、涉及行业领域广泛、地点形式多样，存在于工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城市公共服务业和农村生活等众多行业和领域；2、自然通风不良，易造成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气体的积聚和缺氧；3、危险有害因素众多，主要为中毒、窒息、火灾爆炸、淹溺、坍塌掩埋；4、作业环境复杂，通风、检测、个体防护等防范措施的专业性较强；5、进出口及内部空间结构受限，人员不便于逃离或救援；6、施救不当极易导致事故扩大，发生群死群伤。

通过将近年来有限空间发生的安全事故进行总结分析，其主要存在中毒、缺氧窒息、燃爆、淹溺、高坠、触电、物体打击、机械伤害、灼烫、坍塌、掩埋、高温高湿等安全风险因素。其中中毒窒息和燃爆为发生可能性高和后果严重的事故类型。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内涉及有限空间安全专项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有限空间作业方案和作业审批；2、作业场所辨识和设置安全警示标志；3、管理台账等。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缺氧危险作业安全规程》、《化学品生产单位特殊作业安全规范》、《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等中对有限空间的要求编制。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项目	检查标准
1	有限空间作业方案和作业审批	有限空间作业前,是否制定作业方案或未经审批擅自作业。
2	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辨识和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是否对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进行辨识并设置明显安全警示标志。
3	有限空间管理台账	是否建立有限空间管理台账并及时更新。
4	有限空间作业气体检测	有限空间作业前及作业过程中是否进行有效的气体检测或监测。
5	劳动防护用品配置和使用	是否根据有限空间存在危险有害因素的种类和危害程度,为从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督促其正确使用。
6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监护	有限空间作业现场是否设置专人进行有效监护。
7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是否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建立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制度、规程是否照搬照抄,与实际不符。
8	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专项培训	是否对从事有限空间作业的相关人员进行专项安全培训,培训内容是否符合要求。
9	有限空间作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和演练	是否根据本单位有限空间作业的特点,制定事故应急预案,是否按要求组织应急演练。
10	有限空间作业承包发包安全管理	有限空间作业承包单位是否具备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条件,发包单位是否与承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并在承包合同中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职责。发包单位是否对承包单位作业进行审批,发包单位是否对承包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检查。

14、特种设备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电梯、锅炉、起重机械、游乐设施和特殊车辆等特种设备对我国国民经济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但也导致了安全事故频发。特种设备管理不善，操作人员无证操作、违规操作等是其发生事故的重要原因。

通过将近年来特种设备发生的安全事故进行总结分析，主要存在：高处坠落、物体打击、机械伤害、坍塌、起重伤害等安全风险因素。其中，高处坠落、坍塌、起重伤害为发生可能性高及后果严重的事故类型。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内的特种设备和相关安全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管理制度；2、特种设备的技术资料；3、特种设备备案情况；4、特种设备自行检查情况；5、特种设备应急预案制定情况；6、特种设备操作人员是否持证作业；7、特种设备是否定期检测。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管理制度	是否有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
		是否有特种设备安全责任制度。
		是否有安全操作规程。
2	购买特种设备	是否有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设计文件。

	应附的资料	是否有产品质量合格证明。
		是否有安装及使用维修说明。
		是否有监督检验证明。
3	登记标志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是否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登记标志是否置于或者附着于该特种设备显著位置。
4	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	是否有特种设备的设计文件、制造单位、产品质量合格证明、使用维护说明等文件，及安装技术文件和资料。
5	安全检查	是否有特种设备定期检验和定期自行检查记录。
		是否有特种设备的日常使用状况记录。
		是否有特种设备及其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的日常维护保养记录。
		是否有特种设备运行故障和事故记录。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是否每月至少进行一次自行检查，并做好记录。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是否对在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测量调控装置及有关附属仪器仪表进行定期校验、检修，并做好记录。
6	预案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是否制定事故应急措施和救援预案。
7	人员管理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是否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并有相应记录，作业人员是否取得相应资质证书。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是否熟悉操作规程和安全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
8	检测检验	特种设备的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和型式试验是否经具有资质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进行。

15、食品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餐饮业是与消费者关系最为密切的食品行业，也是风险最高、发生食物中毒最集中的食品行业。其使用的原料、品种繁多，以手工操作为主，加工过程中可能引入较多危险因素，如原料编制、烧煮不透、储存不当、交叉污染、餐具污染、人员带菌等。同时餐饮从业人员食品安全知识参差不齐、流动频繁，法律意识也相对较为薄弱。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内餐馆、酒店、农家乐等进行食品安全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经营资质：经营资质和范围是否符合；2、从业人员健康是否符合要求；3、环境管理是否满足；4、食材采购、储存、加工是否符合规定；5、厨具、餐具卫生是否符合要求。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食品安全法》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经营资质	是否有经营许可证，许可证是否存在转让、涂改、出借、倒卖、出租等行为。
		是否擅自改变经营地址，经营场所是否悬挂许可证。
2	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
		是否制定并执行从业人员培训制度。
3	人员管理	从业人员是否有健康证明和个人健康档案。
		从业人员个人卫生是否符合要求，是否佩戴口罩、帽子。
4	环境管理	操作间环境是否干净，是否无蚊蝇、无杂物。
		餐厅环境是否干净、整齐，是否无积水、积油。

		是否设置滤油设施。
		餐厨垃圾是否单独存储。
5	采购	是否采购禁止经营的食品。
		采购的食品是否有产品合格证（非农户自产）。
		肉类食品是否有检疫证明。
		是否有超期食品、变质食品。
6	储存	储存场所是否符合要求：场所干净、无霉斑，无鼠迹，苍蝇、蟑螂等。
		食品是否分类、分架、离地、离墙。
		食品仓库是否存放有毒有害物品。
		冷冻、冷藏、保温设施温度是否符合要求。
7	工具、设施	加工设施、设备是否清洁。
		操作用具是否定期消毒，是否有消毒记录。
		烟道是否定期清洗，是否有清洗记录（不低于1次/季度）。
		是否设置防尘、防鼠、防虫害、灭蝇灯设施。
8	餐具	餐具或盛有食品的容器是否直接着地放置。
		餐具是否消毒，是否有消毒记录。
		餐具柜是否定期清洗，是否有清洗记录。
9	加工	食品加工前是否清洗。
		动物性、植物性、水产品原料是否分开清洗。
		切好的半成品与原料是否分开存放。
10	烹饪	是否加工回收消费者食用后的食品再经营。
		用于烹饪的调料是否干净未被污染。
11	留样 (配送集体用餐执行)	售出饭菜是否按要求留样保存。
		是否建立食品留样记录台账。

16、山坪塘（堰塘、水库）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山坪塘多年久失修，甚至出现垮塌现象；淤积严重，影响蓄水功能；排水措施损毁或排洪渠不配套。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辖区内的山坪塘等进行安全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坝体是否有裂缝、塌坑、凹陷、隆起；2、溢洪道、输水涵管或虹吸管是否符合要求；3、管理设施是否正常。

四、安全检查方法：

主要依据《安全生产法》、《重庆市渝北区山坪塘管护办法》等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防浪墙	是否有开裂、错断、倾斜。
2	坝顶	是否有裂缝、塌坑、凹陷。
3	上游坝坡	是否有裂缝、塌坑、凹陷、隆起。
		护坡是否完整。
4	下游坝坡	是否有裂缝、塌坑、凹陷、隆起。
		是否有蚁穴兽洞，是否有散浸、冒水、渗水坑。
5	坝趾区	排水棱体是否完整，排水沟是否通畅。
6	两坝端（坝体与岸坡连接处）	是否有裂缝、隆起、错动、渗水现象，排水沟有无堵塞物。
7	溢洪道	是否有障碍物（渔网等），边墙是否完整，有无杂物堆积，水流是否直冲坝脚，岸坡危岩是否崩塌。
8	输水涵管或虹吸管	是否正常启闭，进口是否淤积、堵塞，出口是否渗漏。
9	近坝水面	有无冒泡、漩涡等。
10	蓄水区	有无倾倒垃圾、有无违章建筑。
11	管理设施	现场公示牌和安全警示牌是否齐全。
		上坝道路是否通畅、水尺能否正常观测。
12	坝面杂草	是否影响安全排查。

17、养老机构安全检查须知

一、行业主要风险特点：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剧，对养老机构的需求与日俱增。近年来，在养老机构不断扩增的同时，安全事故频发，安全管理问题日益凸显。

通过将近年来养老机构发生的安全事故进行统计，其主要存在的风险有：火灾、天然气爆炸、中毒窒息、触电、机械伤害、物体打击、灼烫、高处坠落、人员踩踏等。

二、安全检查范围：针对养老机构场所安全和安全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三、安全检查内容：1、安全管理；2、电气安全；3、消防安全；4、厨房安全等。

四、安全检查方法：

依据《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编制安全检查表。开展安全检查时，参照下表进行对照检查。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1	安全管理	安全管理机构	是否建立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管理人员。
		安全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全员责任制。
			是否建立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安全教育培训	是否开展从业人员教育培训（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消防安全教育培训）。
			特种作业人员（如电工）和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是否取得资格证书。
		应急预案	是否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养老机构	是否将老年人居室和休息室设置在地下室、半地下室。
			居室内设有敞开式阳台的，阳台栏杆高度不低于1.2m，距地面0.35m高度范围内是否留空。
供失智老年人居住的居室阳台是否采取必要防护措施。			

			居室的外窗是否合理设置可开启范围，是否有限制开启范围的防护措施。
			卫生间、洗漱间、淋浴间、餐厅内是否有防滑措施。
			卫生间、淋浴间是否在合适位置安装安全扶手。
			出入口台阶、过厅、楼梯梯段、轮椅坡道、公共走廊、公共卫生间、公共淋浴间等处是否设置扶手，扶手是否安装牢固、保持连续。
			出入口台阶、楼梯梯段、轮椅坡道是否在两侧均设置连续扶手。
			康复训练器械是否定期检查、维修保养；每次使用前是否再次进行安全检查并记录。
			是否妥善保管有毒化学制品（如：杀虫剂、洗涤剂、清洁剂、灭鼠药和农药等）和消毒用品（如：消毒液、消毒剂等），未放置于老年人活动场所；是否将有毒化学制品和消毒用品灌装于临时性容器（如：饮料瓶等）中。
			是否采用安全型电源插座。
			观赏水景、水池是否设置安全提示和安全防护措施。
			居室床头、卫生间、淋浴间等场所是否设置紧急呼叫装置，并便于触及。
2	厨房安全	燃气安全	是否安装燃气浓度报警器。
			燃气管道是否设置自动切断阀并定期检查。
			厨房烟道是否定期清洗，并保留记录。
			是否配备灭火毯。
		食品安全	从事餐饮的工作人员是否每年进行健康检查，持证上岗。
			厨房和餐厅是否采取有效的除五害（苍蝇、蚊子、老鼠、蟑螂、臭虫）措施，满足卫生防疫等要求。
			肉类食品是否有检疫证明。
			采购的食品是否有产品合格证（非农户自产）。
			储存场所是否干净，无霉斑、鼠迹、苍蝇、蟑螂。
			食品是否分类、分架、离地、离墙。
食品仓库是否存放有毒有害物品。			
冷冻、冷藏、保温设施温度是否符合要求。			
食物是否按要求留样保存（不应少于 100g、留样时间不应少于 48h）。			
厨房操作人员是否佩戴口罩、帽子。			

		设施安全	<p>机械设备运转部位是否有完好可靠的防护装置。</p> <p>每台设备是否有单独控制的开关，是否安装漏电保护。</p>
3	电气安全	电气线路	电源是否“一机一闸”。
			配电线路是否穿管保护。
			临时用电线路是否采取保护措施，是否接地。
		配电安全	配电箱是否张贴警示标识。
			电工操作人员是否持证。
			配电箱内接线是否符合要求（安装漏电保护、箱门跨接）。
			移动电器金属外壳是否接保护地线，其插座供电开关是否带漏电保护功能。
			投入使用后的防雷装置，是否委托有相应资质的防雷装置检测机构进行定期检测，每年是否不少于1次。
4	消防安全	防火	是否建立防火巡查制度，定期组织防火巡查。每日白天、夜间防火巡查频率是否均不少于2次，是否填写《防火巡查记录》。
		消防通道	主疏散通道是否直通疏散门或疏散出口，疏散通道是否畅通。
			疏散指示标识是否正常使用。
		安全出口	安全出口不应设置门槛，1.4m范围内不应设置台阶。
			安全出口是否保持畅通。
			疏散门是否能正常自动关闭。
		应急照明	闭门器是否正常。
			疏散通道和楼梯间是否设置应急照明。
		安全标志	应急照明是否能正常工作，且连续照明时间不小于1h。
			是否在显著位置张贴应急疏散图。
		消防设施	易燃品场所是否张贴“禁止烟火”、“禁止吸烟”等标志。
			灭火器是否过期，是否超期使用（新购入灭火器初次检验期为5年）。
			消火栓是否有水压，且水带、水枪齐全。
消防设施是否定期点检并做好记录。			
			消防器材是否被圈占、遮挡。
			应急疏散箱内物资是否齐全。

		消防控制室	<p>消防报警系统是否正常运行。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各种联动控制设备应当处于正常工作状态。火灾自动报警、自动喷水灭火、防排烟系统应当设在自动状态；消防水泵、防排烟风机、防火卷帘等消防用电设备的配电柜启动开关应当处于自动位置（通电状态）。</p> <p>消防控制室是否实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每班应不少于 2 人，值班人员均应取得《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资格证书》。</p> <p>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是否对消控室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每日检查，并填写《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表》。</p>
5	化粪池		<p>化粪池周围及井盖应设置安全警示和防火标识标牌；并设置规范的管理信息牌，明确化粪池所有人、使用人及管理责任单位等基本信息。</p> <p>化粪池责任单位是否定期对化粪池进行检查并保留检查记录。</p> <p>化粪池内可燃气体和有毒有害气体浓度是否在安全范围内。</p> <p>化粪池是否安装有通气管，是否存在堵塞现象。</p>
			<p>是否选用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开展化粪池清掏作业。</p> <p>化粪池区域是否存在占压现象。</p>
6	有限空间		<p>是否制定有限空间安全管理制度。</p> <p>是否对有限空间进行辨识，建立有限空间管理台账。</p> <p>是否制定有限空间作业方案。</p> <p>是否执行有限空间作业审批制度。</p> <p>有限空间作业时是否有人监护。</p> <p>作业时是否根据有限空间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的种类和危害程度，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p> <p>有限空间作业场所是否设置安全警示标志。</p> <p>是否与承包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合同中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职责。</p>
7	特种设备及危化品		<p>是否聘请专业公司对特种设备进行维保，是否签订正式协议、完善工作记录。</p> <p>危化品存储室是否按标准配备消防、监控、预警等安全设施及个人防护器材。</p> <p>危化品是否按标准规范存储。</p> <p>是否同时使用洁厕灵与 84 消毒液。</p> <p>液化石油气气瓶不得在地下室、半地下室和高层建筑使用。</p>
8	配电室		<p>设备是否有保养、维修、运行记录，并有部门负责人抽查签字。</p> <p>是否有防止小动物进入的措施。</p> <p>配电室内是否堆放闲置无关物品。</p>

		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灯是否正常。
		消防设施是否有效。
		专用工器具是否配置齐全、是否定期检验。
9	发电机	柴油发电机组的排烟管道是否伸出室外。
		发电机房储油间是否使用防爆电器, 是否有通气管和带阻火器的呼吸阀, 油箱的下部应设置防止油品流散的设施。